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批准的北京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和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》（京政发[2009]2号），下设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,包括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便民服务中心，挂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。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市民活动中心，挂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党群活动中心牌子。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市民诉求处置中心，挂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综治中心牌子。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个，包括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中心幼儿园、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东里幼儿园。

本部门机构职责主要如下：

1.贯彻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市、区政府的决定、命令，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。

2.承担辖区市容环境卫生、绿化美化的管理工作，推进河长制、空气重污染预警工作，组织、协调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和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工作，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。

3.协助依法履行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食品安全、环境保护、劳动保障、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监督管理工作，承担辖区应急、防汛和防灾减灾工作。

4.参与制定并组织实施社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，组织辖区单位、居民和志愿者队伍为社区发展服务。

5.负责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,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，培育、发展社区社会组织，指导、监督社区业主委员会。

6.推进居民自治，及时处理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，推动形成社区共治合力。

7.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、体育、科普活动，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，推动社区公益事业发展。

8.组织开展公共服务，落实人力社保、民政、卫生健康、教育、住房保障、便民服务等政策，维护老年人、妇女、未成年人、残疾人等合法权益。

9.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

全年各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良好，各项目均按照市、区及本单位相关规章制度设立，项目目标与任务职责匹配良好、目标均较为合理。

二、当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2674.62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预算数 4047.84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数 8626.78 万元，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。资金总体支出 15370.78 万元,其中，基本支出 4457.46 万元，项目支出 10913.32 万元，其他支出 0 万元。预算执行率为 121.27%。

三、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产出完成情况分析

1.产出数量

全年保障本单位在职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正常办公及生活秩序，机关日常运转全覆盖；党建工作全面覆盖，常态化开展党建活动、落实社区工作者权益保障、精准落实民生帮扶政策，推进地区公益事业；完成辖区环境综合治理，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，交通综合整治、城市乱象整治等各项任务顺利完成。

2.产出质量

机关日常运转全面满足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正常办公、生活要求，经费使用合规；党建工作、社区治理工作扎实推进，城市治理持续推动，城市管理工作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，重点工作、专项任务开展规范有序，对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发挥了重要作用，民生质量改善成效显著。

3.产出进度

在年度内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，保障机关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、工资薪金按时发放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按期完成年度工作任务。

4.产出成本

严格落实党政机关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严控行政运行成本，优化财政资金配置，各项成本指标均控制在预算管控范围内，投入产出效益良好，实现了财政资金提质增效、节支降耗的管控目标。

（二）效果实现情况分析

1.社会效益

街道各项工作长期平稳进行，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，各项工作社会效益显著提高。党建工作水平不断提升，社区工作者权益得到充分保障，社区治理体系持续完善，辖区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发挥了重要作用；辖区人居环境、市容秩序显著改善，老旧小区治理、便民服务提质成效，有效促进地区良性健康发展。

2.服务对象满意度

居民等服务对象对城市建设等各项工作满意度良好。

四、预算管理情况分析

1.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部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涵盖预算管理、收支管理、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、资产管理等主要业务环节，各项制度均能有效执行。财务申请、报销、审批流程清晰，各环节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规范操作，财务运行整体规范有序。

2.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本部门所有项目资金使用均严格遵守预算批复用途，未发现挤占、挪用、截留等违规情况。各项支出均有据可查，审批手续齐全，资金支付程序规范，符合项目资金管理要求。

3.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

会计基础信息完善，各会计科目、功能科目、经济科目、

预算项目等基础信息在年初均已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完成更新，日常账务处理及时、准确，能够真实反映部门预算执行情况。

4.资产管理

本部门资产管理各环节均按照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执行，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程序规范。资产登记台账完整，日常管理责任落实到人，定期开展资产盘点，确保账账相符、账实相符。资产出租出借及处置收益按规定上缴财政，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。

5.绩效管理

本部门制定了绩效管理实施细则，并针对重点项目（如民生家园项目）制定了专门的使用规范，明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监控要求，提升绩效管理效率。年度内对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，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6.结转结余率

2025 年度部门结转结余率为 0.14%，控制在较低水平，资金使用效率较高，年末结余资金主要为尚未达到支付条件的款项，已按财政部门规定纳入次年预算统筹安排。

7.部门预决算差异率（决算-预算/预算）

2025 年度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21.27%，差异主要原因为年中新增临时性、突发性工作任务，按程序申请了预算

调整。已按程序履行预算调整审批手续，符合预算管理相关规定。

五、总体评价结论

（一）评价得分情况

本单位按照财政部门要求，对项目支出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，年初设置绩效目标，年中开展绩效监控，年终实施绩效自评，有效控制项目支出，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。

我单位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完成年初既定目标，各项工作按照预期目标有序开展并完成，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我街道通过现场沟通、社情民意调查、舆情关注等方式，主动了解辖区居民对各项目的满意度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。辖区内居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绩效目标设定还需进一步细化。主要原因是：年初预算编制时，各业务科室按照统一要求设置了绩效指标，但部分项目未结合项目实际特点进行延伸细化和深入论证，导致部分指标的针对性、可衡量性不足，在绩效监控和自评时缺乏明确的衡量标准。

六、措施建议

下一步，我单位将继续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，细化绩效目标设置，强化过程监控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组织各业务科室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培训，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可衡量性；二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定期对重点项目

开展绩效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纠偏；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挂钩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项目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